中法核工程与技术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第二批）

**一、复试地点**

中山大学珠海校区教学楼F区三楼中法核工程与技术学院

**二、复试时间**

|  |  |  |
| --- | --- | --- |
| **时间** | **内容** | **地点** |
| 2018年4月10日  09:00-09:30 | 资格审查 | 珠海校区教学楼F311 |
| 2018年4月10日  09:45-11:45 | 笔试 | 珠海校区教学楼F309 |
| 2018年4月10日  15:00开始 | 面试 | 珠海校区教学楼F324 |

**三、体检安排**

参加复试的考生请在面试结束后领取体检表、调档函、政审表，并于4月11日上午空腹前往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进行体检。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发布的《中山大学研究生体检异常受限招生专业目录》的相关规定执行。

中山大学中法核工程与技术学院

2018年4月10日